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单位对建设项目 环评告知承诺制审批承诺书

一、我单位承诺提交的《米林县卧龙镇供水改造提升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是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法律法规、技术导则及规范要求编制，我单位对其真实性、规范性、准确性、合理性负责。如违反上述事项，在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中因不严谨或不负责任、弄虚作假等造成环境影响报告表存在基础资料明显不实，内容重大错误、缺失、遗漏或者虚假，环境影响评价结论不正确或者不合理等严重质量问题的，我单位及本项目环评文件主持人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责任。

二、我单位同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将本次技术服务行为纳入全国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管理，若存在失信行为，依法接受信用惩戒。

特此承诺。

承诺单位（环评文件编制单位）：中环科力（北京）环境科

技发展中心（签章）

环评文件主持人：（签字）

张海波 0257645

承诺日期：2023.01.09